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5895
1 August 198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阿尔及利亚、巴林、民主也门、吉布提、伊拉克、
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
索马里、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也门：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听取了约旦常驻代表和其它代表在安理会的发言，

注意到民主也门常驻代表以阿拉伯集团 1983 年 7 月份主席的身份给安
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15890)，

强调迫切需要在中东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确认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仍然严重和反复无常，以及以色列建立移民
点的政策和做法严重阻碍着一切旨在实现中东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努力和
倡议，

再次确认《1907年海牙公约》所附条例和《1949年8月12日关于战时保
护平民日内瓦公约》的条款适用于 1967 年被以色列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
在内的阿拉伯领土，

1. 重申安理会的一切有关决议；

2. 断定以色列在 1967 年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其它
阿拉伯领土上建立移民点的政策和做法没有法律效力，是严重影响在中东实现
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的主要障碍，而且违反了《1949年8月12日关于
战时保护平民日内瓦公约》的第四十九条第 6 款；

3. 再次要求占领国以色列严格遵守上述《1949年8月12日内瓦公约》的条款，撤消过去所采取的措施，停止采取会改变其在1967年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法律地位和地理特征并实际影响其人口组成的任何行动，特别是不要将其部分平民人口移到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并强迫阿拉伯人迁离这些领土；

4. 对以色列继续坚持推行这些政策和做法深表痛惜，要求以色列政府和人民撤消这些措施，拆除现有的移民点，不再扩充和增大现有的移民点，特别是要紧急停止在1967年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阿拉伯领土上规划，建筑和建立新的移民点；

5. 反对以色列一切专横和非法的行为，尤其是造成阿拉伯人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被驱逐、放逐和被迫迁离的行为；

6. 遣责最近发生的袭击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内的阿拉伯平民的行为，特别是1983年7月26日打死、打伤阿拉伯的哈利勒市伊斯兰学院学生的行为；

7. 呼吁各国不向以色列提供具体用于在被占领领土上的移民点的任何援助；

8. 重申如以色列不遵守本决议，则决心按照《联合国宪章》有关条款审查全面执行本决议的切实可行的方式和方法；

9. 决定不断密切注意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局势；

10. 请秘书长在三个月内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